

華岡藝術學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科補考試程表公告

- 一、7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舉行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一、二年級學科補考。
- 二、依據考場規則，考生遲到 10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入場應試，考試未滿 30 分鐘者，不得繳卷出場。
- 三、應試時，書包、課本及所有資料一律置於試場前後方盡頭，不得攜入座位。**行動電話不得攜入試場，必要時，監考老師得檢查課桌椅及抽屜等。**
- 四、參加考試同學須穿著制式校服，並攜帶**學生證或相關身份證明**，不合規定者以校規議處。
- 五、各班考場及座位表，將於考試前 15 分鐘，公告於一樓公佈欄，請依座位表入座，未依公告之座位表入座者，依考場規則議處。
- 六、監考老師將會詳實核對違規缺考學生姓名、學號、並登記於試題封面。
- 七、考試時，桌子抽屜開口一律朝黑板。
- 八、考試科目、時間如後：

考試日期	7 月 14 日（一）	
時間	09：10 10：00	10：10 11：00
科目	國 文	英 文
年級	一年級 二年級	一年級 二年級

註：其餘學科補考逕洽任課教師